



史林寻踪



穿越宋朝过个重阳节

◆李开周

放假

咱们现代人过重阳节是不放假的——今年重阳节能休一天,是因为碰巧赶上了双休。可是在宋朝,重阳节却是法定假期,属于国家工作人员的法定假期。

北宋初年,宋太祖颁布诏令:“除旧制放假外,每月旬假、上巳、社日、重午、重阳,并休务一日。”(《文献通考》卷107)当时重阳节只放一天假。

宋神宗即位后,放假时间有所延长:“元日、寒食、冬至各七日,上元节同,天庆节、夏至、先天节、中元节、下元节、降圣节、腊日各三日,立春、人日、中和节、春分、社日、清明、上巳、天祺节、立夏、端午、初伏、中伏、立秋、七夕、未伏、重阳、立冬各二日,上中下旬又各一日。”(《香祖笔记》卷5)将重阳节的假期延长到了两天。

乡村小学的放假时间就更长了,据南宋方觉珪《乡塾纪》记载:“中伏、中秋、重九及春秋二社,各给假四日。”过一个重阳节竟然能放4天假。

假期那么长,小学生百无聊赖,自然就要做出一些比较好玩的举动来。据北宋吕元明《岁时杂记》讲述,宋朝小学生为讨吉利,节假日期间爱用红色丝线系一枚大蒜,往脖子上挂,然后再出门,这样做的寓意是“会计算(系蒜)”。另外还用一根竹竿绑一棵大葱,从窗户外面往外插,将刚刚糊上的窗户纸捅破,寓意是“开聪明(葱明)”。

登高

重阳节登高,是古来就有的习俗,不独宋朝为然。

以大唐长安为例,每年重阳节,

必有成千上万的市民头插茱萸,爬到乐游原上登高望远。乐游原是长安城外的一片高地,位于大雁塔东北,爬上去一瞧,半个长安都在脚下。

可是宋朝人重阳登高就没这么便利了。南宋首都都是杭州,杭州市民还有凤凰山可登;北宋首都都是开封,开封位于黄河冲积扇平原,一马平川,到了重阳节,只好爬到城楼上登高了。当然,开封人多(宋徽宗即位时达到一千多万人),城楼上站不下,即使站得下也不让随便登,于是士大夫们过重阳时竞相去豪富之家做客——豪富之家多建高楼,喝完大酒去楼上玩耍,登高问题迎刃而解。如苏东坡在开封当京官时,年年重阳都去驸马王诜家聚会,因为王诜在城郊建了别墅,不仅广种菊花,还有高台重楼,适合饮酒赏菊,登高望远。

重阳为什么要登高呢?宋朝博物学家方勺给出过解释:“九九极阳,阳极转阴,登高为调阴阳也。”九是阳数,九月九是阳上加阳,阳到极点又成了阴,为了让阴阳调和,百病不生,到了这天就要爬到高处。为什么爬到高处就能阴阳调和呢?方勺没说,估计他认为高处离太阳近一些,能多吸收点儿阳气吧?

戴花

王维诗曰:“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重阳登高,遍插茱萸,那茱萸其实不是像插秧似地插在头上,而是像插簪子似地插在头上。

按唐宋风俗,无论男女,头上均可插花。如邵雍《插花吟》:“头上花枝照酒后,酒中更有好花枝。身经两世太平日,眼见四朝全盛时。”一帮男

人喝大酒,每人头上都戴着一枝花,花朵的倒影能映入酒杯。再如苏东坡《李铃辖座上分题戴花》:“二八佳人细马驮,十千美酒酒城歌。帘前柳絮惊春晚,头上花枝奈老何。”东坡诗中“头上花枝”说的可不是歌伎的头,而是他老人家自己的头。

男人戴花,可不是为了臭美,而是为了讨吉利。两宋三百年,除了被金兵撵得四处逃窜的两宋之交,其余各年节庆,朝廷均赐花给大臣佩戴,如立春之日分赐“金银幡胜”,重阳之日分赐“缙绿茱萸”。所谓金银幡胜,指的是用金丝和银丝打造的飞蛾、蝴蝶、雄鸡、鸟雀之类装饰品,春节和立春的时候插在头上;所谓缙绿茱萸,指的是用上好丝绸捆扎的假茱萸和假菊花,每年九月初八分赐文武百官每人两朵,到九月初九放假那天戴到头上。

老百姓没有这项福利,重阳节如果想戴丝绸做的假茱萸和假菊花,只有自己掏钱购买。但是丝绸做的假花比真花还要贵,所以绝大多数人都是采摘真花来戴。南宋大哲学家朱熹词曰:“尚有紫茱萸,堪插满头归。”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宋朝的男人戴花,女人却不戴——宋朝女性只是将茱萸的果实摘下几枚放入一个小布包里,再把这个小布包佩戴在身上,时称“茱萸囊”。

茱萸一般是3月开花,7月结果,到了重阳期间,果实已经完全成熟,有的鲜红色,有的紫红色,一串串挂在枝头,珠圆玉润,煞是好看,剪下一枝,插于发髻,跟菊花相映成趣。咱们现代人要是赶在九月初九穿越到宋朝,眼见满街男人纷纷插戴红色的茱萸和金色的菊花,肯

定会感觉怪异,但是看久了应该就习惯了。

吃糕

重阳节自然是要吃重阳糕的。宋朝的重阳糕分为很多种:最简单的叫“面糕”,用面粉拌糖,烫面蒸熟,切成菱形大块,最后用胭脂色;稍复杂一些的叫“黄米糕”,一半面粉,一半糜子,加糖,加豆沙,分层铺放在模子里,洒上水,洒上油,上笼蒸熟,最后用柏枝装饰;还有一种“枣栗糕”,用米粉、面粉、枣泥、栗黄(板栗煮熟,去壳、去皮、捣泥)混合,作为糕馅儿,底层用米粉垫底,顶层用石榴装饰,蒸熟之后,片成薄片,再拼出花式图案;又有一种“俱髓糕”,做法不详,但主料是黑黍米、枣泥和豆沙。

现代江浙人过重阳,喜欢在重阳糕上插小旗,这其实也是宋朝遗风。《东京梦华录》载:“都人重九前一二日各以粉面蒸糕,更相赠送,上插剪彩小旗。”可见宋朝市民也有用小旗来装饰重阳糕以增添喜庆色彩的喜好。

但宋朝人不仅仅在重阳糕上插小旗,还喜欢在大号重阳糕之上叠置一些小鹿形状的糕点和捏成大象造型的糕点,前者叫“食鹿糕”,寓意来年“食禄”,也就是可以做官的意思;后者叫“万象糕”,寓意“万象高”,意思是万事如意,运程一年比一年高。

另据南宋金盈之《新编醉翁谈录》记载,九月初九天刚刚亮的时候,大人早早地蒸好重阳糕,先切一片放凉,等到孩子起床,将这片重阳糕和一枚柿子贴到孩子头上,让孩子嚼着吃,寓意“百事高(柿糕)”。



名家笔下的北京秋天

“拾石雨花,寻诗扫叶。”走在北京的秋天里,满目的黄叶随风舞动。这秋天的意境,秋天的味道,只有在北京才感受得彻底。北京的秋季虽短暂,但那万千秋色在鲁迅、老舍、张爱玲、莫言等文学大师的笔下,依旧那么经典,鲜活在我们的内心。

秋天的月,无论是瘦弱的,还是丰满的,总是最明亮的……俯瞰北京古城的色彩:紫禁城的红墙、金色的琉璃瓦、深红的廊柱、墨绿的古柏、汉白玉的雕栏……这些色彩总是异常分明。
——鲁迅《北京的秋天》

把叶子送到鼻子上闻了闻,那叶子发出一股股微的药香……这不是一般的红叶,这是一片曾在人生中经过风吹雨打的红叶,越到秋老,越红得可爱。
——杨朔《香山红叶》

又是秋天,妹妹推着我去北海看了菊花。黄色的花淡雅,白色的花高洁,紫红色的花热烈而深沉,泼泼洒洒,秋风中正开得烂漫。
——史铁生《秋天的怀念》

雨静悄悄地落下,只有一点细细的淅沥沥的声音。桔红色的房屋,像披着袈裟鲜艳的老僧,垂头合目,受着雨底的洗礼。那潮湿的红砖,发出有刺激猪血的颜色和墙上绿油油的桂叶成为强烈的对照。
——张爱玲《秋天的雨》

秋天,北京的天是最蓝的,蓝得好似澄澈的海,如果天上有几朵白云,白云就像海上的白帆。如果再有一群白鸽在天上盘旋,鸽哨声声,欢快中蕴涵着几丝悲凉,天也就更像传说中的北京秋天的天了。
——莫言《北京秋天下午的我》

秋天一定要住北平。天堂是什么样子,我不晓得,但是从我的生活经验去判断,北平之秋便是天堂。论天气,不冷不热。论吃食,苹果,梨,柿,枣,葡萄,都每样有若干种。至于北平特产的小白梨与大白菜,恐怕就是乐园中的禁果吧,连亚当与夏娃吃了,也必滴下口水来!果子而外,羊肉正肥,高粱红的螃蟹刚好下市,而良乡的栗子也香闻十里。
——老舍《住的梦》

地球脉动

秋到江南何处去

◆王欣



江南秋色,最早是从现代著名作家郁达夫先生《故都的秋》里认识的。“江南,秋当然是有的,但草木凋得慢,空气来得润,天的颜色显得淡……秋的味,秋的颜色,秋的意境与姿态,总看不饱,尝不透,赏玩不到十足。”读中学时,读到这段文字,我真以为江南的秋是索然无味的,至少秋色很寡淡。

直到那年重阳时节,到了苏州,小住数日后,才慢慢体味到,郁老先生关于江南“在领略秋的过程中,是不合适的”的说法,还是值得商榷的。金秋里,阳澄湖大闸蟹、藏书羊肉、满城飘香的丹桂……味觉和嗅觉上的秋味且不说,仅视觉上的秋色冲击就足以美不胜收了。

“秋到江南何处去,天平观枫最佳游”。天平山是全国四大赏枫胜地之一,与北京香山、南京栖霞山、湖南长沙岳麓山齐名。到天平山登高赏枫,是苏州人延续已久的传统节事活动。那天恰逢重阳节,蜿蜒的山路上人头攒动,而路两侧,红霞缭绕、丹枫烂漫,正如晚清苏州诗人袁景澜所描写的那样,“丹枫烂漫景装成,要与春花斗眼明。虎阜横塘景萧瑟,游人多半在天平”。

我一口气爬上山顶,迎着飒飒秋风眺望,枫林吐着红艳而热烈的情愫,用生命的激情点燃了每一枚叶片,它们相拥相扶,如火似焰,连片成云、相接成缎。枫林翻滚着红云粉霞的波涛,幻化成金屑紫玉般的舞蝶,堆叠出梅红色的毛毯,浸溢着、奔涌着、喷张着生命中最绚烂的色彩。徜徉在如血色的海洋里,能明显感受到枫林荡漾出来的最纯净、最动人的活力。天平山上的枫树,亘古至今,年复一年,用流淌不尽的浓浓血浆,书写着对大地母亲的忠诚,红叶一片一片魂归泥土,那是风雨历练之后,尽毕生辉煌报答大地母亲的拳拳赤心;枫林喷薄成秋烈的烈焰,是送别万物冬眠前一怀热烈的佳酿。

在民间,重阳节登高有祈福纳祥的寓意,而此情此景,我真切地体味到,天平山登高赏枫其实是一种精神的享受,不仅涤荡着纷扰而蒙尘的心境,而且还拓展着心

魂的宽度和广度,不知不觉中,我已融化在这幅纯粹而生动的油画里,竟忘记了下山的路。

说到苏州秋天的红色,太湖腹地东山镇上,漫山遍野的桔树林也独成一景,红遍大江南北的电视剧《桔子红了》外景拍摄就选择在这里。东山桔汁多味美,甘而微酸,香润袭魂,品种以早红桔和料红桔居多,统称洞庭红。步入村庄里的平常人家,房屋前后,门里门外,尽是硕果累累的桔树。不经意间,推开一扇虚掩的花格木窗,映入眼帘的是一窗密密麻麻的洞庭红,如灯笼一般暖意融融、喜气洋洋,恣意绽放着丰收与吉祥,叫人心情喜悦而又舒暢。

苏州秋色除了红,还有一种鲜亮而祥和的颜色——黄。道前街是我颇为喜欢的,街道与涓涓小河并行,道路两侧,残存的宋代古城墙、肃穆的江苏按察使署旧址、青砖黛瓦的江南老民居等古遗迹散落。时至深秋,沿街银杏树就像约好了似的,在某个夜晚,会和着同一节拍和韵律,披上金色盛装,称之为“满街尽是黄金甲”实不为过。秋阳高照,整齐耸立的银杏树黄得出奇、黄得纯粹、黄得绚丽,黄得气势逼人,美得让人沉醉。哪怕不经意一瞥,无限秋意尽萦怀,喧嚣浮华已抛之九霄云外,一种安静、一种恬然悄悄皈依心底。银杏叶络绎凋落时沉静而平和,仅一两天,甚至是一瞬间。纷落的叶片依旧平展,没有死亡前不忍目睹的痛苦扭曲,尽显深思熟虑后的达观与超脱。满地银杏叶,又构成了一幅绝美的拼贴画,可爱得叫人忍足蹂躏,更不忍让清洁工扫去,否则,便会觉得这条街,这座江南名城,少了一份秀雅与诗意。

苏州的秋色是丰满而奢华的,多彩的外衣后面粘附着历史与文化的体香,蕴含着娟静而舒雅的气质。它如一杯当地盛产的腾腾热气的碧螺春茶,是需要用舌尖细细品味的。又似一曲悠然飘来的评弹名曲,是需要静下心来慢慢体味的。脚步尚未离开这座城市,秋天亦尚未过去,而我,却已在暗思暗付,哪年再来苏州赏秋色?

流光飞舞

咸菜坛子

◆林红宾



我家有个陶罐,是当年表姐送给我母亲的。表姐所在的村子有座古老的窑,所产的陶器遐迩闻名。上世纪七十年代,土陶在农家的器皿当中仍占主导地位。乡亲们所用的泥瓮泥缸泥盆泥盘泥罐泥碗泥瓶等,都是从表姐村里买来的。在村妇眼中,咸菜坛子是家中不可缺少的,要用它腌制咸菜,丰富碟盘,点缀一日三餐,可以想象出,母亲从表姐手里接过这个坛子时,心情何等愉悦,脸上定然笑容灿烂。

这个咸菜坛子口阔腹深,近乎圆柱体,由黑胶泥与沙子掺合制成,质地特好,轻轻一敲,声儿清脆;内壁光滑,外表粗糙,色泽青褐,朴实无华,就如那手胼足、风鬓雨鬓的母亲。陶罐承载着古老的文明,承载着饮食文化,虽然我说不出博物馆那些出土的土陶盛过什么,但是我却深知,这个咸菜坛子承载着伟大的母爱,承载着我家那段艰辛的岁月。

母亲记忆力特好,能讲好多民间故事。夏天的夜晚,老街旧邻时常凑在我家门口,一边轻摇蒲扇纳凉,一边听母亲讲故事。母亲说隋炀帝开凿大运河时,沿途调动了几十多万民工,监工的姓麻,满脸胡须,心狠手毒,杀人如麻,人们说他跟狼一样,打那以后,就把狼叫成了“麻胡”。民工们能吃上饭,却吃不上菜,有人就到附近菜园里偷几个瓜,或是用西瓜皮撒上点盐,就当咸菜吃,因为是用瓜做的咸菜,所以就管它叫“瓜渍”。这个法子很快传扬开,人们就开始学着腌制,即便后来

普遍腌萝卜,也把咸萝卜叫成“瓜渍”,不知怎的,现在叫成了“瓜菹”。母亲治家有方,总会变废为宝,每到老秋,赶在下霜之前,将新鲜葱叶、嫩辣椒叶、小辣椒、黄瓜、茄子、小茄子一一采摘,将它们洗净拌匀,摁在坛子里,浇上化好的盐水,然后将坛子口封好,待上十天或半个月,就可食用了。数九隆冬,北风呼啸,大雪纷飞,周天彻寒,我家的碟子里却聚绿凝翠,楚楚动人。区区一个咸菜坛子,竟能延续季节,美化生活。那时没有冷库,每年春天,鱼贩子将鲇鱼从烟台运到我的故乡,因路途较远,鲇鱼就红眼了,俗称“隔流”了,当地人吃了这种鱼丢了性命,鉴于这个缘故,鲇鱼自然就降价了。母亲贪图便宜,就多买一些,逐条剖开洗净,切成几粒,然后入坛腌制。坛子口封得严丝合缝。专等发酵好了,腌菜时捞上一粒,焯好后再将其与菜拌匀,吃起来好香,可下饭哩。

腌制的鲇鱼吃完了,那坛子里的盐水也舍不得扔掉,母亲自会派上用场,将地瓜削去皮儿,切成小四方块儿,装在坛子里,过上一段时间,取出一些炖着吃,口味独特,甚是可口,令人食欲大增。有时母亲用这个坛子腌鸭蛋,用以招待来客、驻点干部和轮饭吃的教师,我们兄弟姊妹轻易吃不着,只有过端午时,每人才能分两个。

我和母亲分居后,母亲把这个坛子给了我,对我爱人嘱咐再三:这个坛子可好用哩,无论腌制什么东西从不变味儿。居家过日子离不开咸菜,你一定把它好好保存。那年

春节,爱人做了一包豆腐,除了留下现吃的以外,其余全腌在坛子里。未出正月,我和生产队的青年们用小推车往地里推粪,往往一推就是一个星期。故乡山多地多,抬脚就上坡,累得汗流浹背筋疲力尽,歇歇时,就觉得饥肠辘辘的,就回家捞起一块玉米饼子或地瓜,从坛子里捞出一块咸豆腐,吃得有滋有味。人似铁,饭似粥,吃罢之后,体力又得以恢复。那年春天我吃了不少咸豆腐。

后来,我家举家迁到栖霞县城,谨遵母亲叮嘱,特地带上这个坛子。爱人曾用它腌过菜蔬,还用礞床儿腌制。如今生活水平大大提高,爱人专门用它腌鸭蛋,吃咸鸭蛋成了家常便饭,这在我的少年时代做梦也不敢想。

每当我看到这个坛子时,就会情不自禁地想起母亲,倘若母亲能活到现在该有多好。

作者简介:
林红宾,中国作协会员,著有《最后一只山鹰》《鬼谷》《童傭》《山神》《雪落无声》等作品。

